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李嵩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于同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欧雅清女士。第五届董事会的成员已按照有关规定调整完毕。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顺利衔接和平稳运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同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1日在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立祥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补选李嵩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朱开悉先生（主任委员）、王红艳女士共同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